

证券代码：300558

证券简称：贝达药业

公告编号：2017-012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孙志鸿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孙志鸿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孙志鸿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

截至公告日，孙志鸿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应由9名董事组成。2017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候选人、审计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名万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审计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孙志鸿女士任职董事期间的勤勉工作及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6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万江先生，1968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首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本科，现任公司资深副总裁，任期自2016年8月20日至2019年8月19日。1992年至1995年于北京同仁医院任骨科医生、1995年至2011年分别在美国百时美施贵宝公司、法国赛诺菲公司、美国礼来公司、英国阿斯利康公司、美国默沙东公司任职医药代表、地区经理、大区经理、特药业务总监、普药业务总监、区域总经理等职、2011年4月至2013年8月于贝达有限任副总裁、市场总监、2013年8月至2016年2月任公司副总裁、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资深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之日，万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贝成投资”）226,562元出资额，约占贝成投资2.67%的权益；贝成投资持有公司27,000,000股股份，占公司6.73%的股权比例。

万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万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